证券代码：836968　　证券简称：宏成数字　　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银行借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借款基本情况

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，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 日向渣打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借入中小企业无抵押小额贷款 100 万元人民币，借款期限为 3 年，月利率为 1.55%，借款主要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。

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2018 年 8 月 28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补充公司向银行借款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该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根据公司章程第五章第二节第八条规定：

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单笔或在一年内购买、出售重大资产、对外投资、资产抵押、委托理财、重大融资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以内的事项。本次贷款金额为 100 万元，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为 28,450,634.68，总资产的 30% 为 8,535,190.40。

本次借款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本次借款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借款 100 万人民币是由渣打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提供中小企业无抵押小额贷款，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产，借款期限为 3 年，对公司影

响较小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8 日